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部门(单位)预算表

1.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7.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8.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0.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二)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三)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监督工作，并对侦查活动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五)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县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七)开展检查技术工作，承办有关案件的勘验、检验鉴定和文证审查工作。

(八)协助地方党委抓好县人民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依法提请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和检察员。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所执行的是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我院包括县本级和下属 5 个检察室：政治部、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杨楼检察室、龙城检察室、黄口检察室、白土检察室和张庄寨检察室。

（1）第一检察部

负责对法律规定办理的除职务犯罪、侵财类犯罪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2）第二检察部

负责办理职务犯罪案件、侵财类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第三检察部

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

（4）第四检察部

负责办理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案件的审查、抗诉。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负责办理法律规定的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

（5）第五检察部

负责对法律规定的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6）综合业务部

负责受理控告申诉和来信来访；承办基层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负责办理检察工作适用法律问题的请示事项；负责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财物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负责我院检务督查工作；负责检察机关通信、计算机网络、智能会议、信息安全、信息化应用、信息数据的管理、维护和保障工作；负责办案工作区管理和办案警务保障工作。

（7）办公室

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重大决策的贯彻实施，编发检察信息，负责本级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

工作。

（8）政治处

负责机构编制管理、工资津贴政策制定，干部人事工作以及检察机关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

萧县检察院在职在岗人数 73 人，退休人数 36 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 33 人。

二、萧县人民检察院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部门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根据宿州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一).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履行刑事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对刑事判决、裁定的监督职能。

(二).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三).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表 1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1,979.64	1,979.6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1,979.64	(三) 国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9.64	(四) 公共安全支出	1,979.64	1,979.64		
经常收入拨款	1,979.64	(五) 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 总计	1,979.64	支出总计	1,979.64	1,979.64		

注 :本表反映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2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79.64	1,744.64	23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79.64	1,744.64	235.00
20404	检察	1,979.64	1,744.64	235.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79.64	1,744.64	235.00

表 3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	-----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44.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1.59
30101	基本工资	347.62
30102	津贴补贴	357.15
30103	奖金	184.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70
30201	办公费	58.1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14.00
30207	邮电费	13.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3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30226	劳务费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7
30228	工会经费	5.96
30229	福利费	0.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5
30302	退休费	5.76

30302	退休费	62.80
30305	生活补助	5.9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84

表 4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79.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79.64
四、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979.64	支 出 总 计	1,979.64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1, 979. 64	1, 979. 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979. 64	1, 979. 64										
20404	检察	1, 979. 64	1, 979. 64										
2040401	行政运行	1, 979. 64	1, 979. 64										

表 7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979. 64	1, 744. 64	235.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979. 64	1, 744. 64	235. 00
20404	检察	1, 979. 64	1, 744. 64	235.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 979. 64	1, 744. 64	235. 00

表 8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项目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 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结余	财 政	单 位	上级 转移	上级 转移
------	----------	----------	----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专户管理资金	资金	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合计	235.00	235.00									
341300242415000100002	办公办案运转费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0.00	200.00									
341300242415000100001	自聘及其他人员	萧县人民检察院	35.00	35.00									

表 10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注: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 目录 代码	一级 目录 名称	二级 目录 代码	二级 目录 名称	三级 目录 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 购 买 服 务 内 容	购 买 数 量	购 买 金 额

注：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萧县人民检察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979.6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979.64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安全支出 1979.64 万元，占 100%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9.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2.13 万元，增长 4.33%，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需更新办公基础设施，二是 2024 年行政运行及办案成本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 1979.64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1979.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90.96 万元，增长 33%，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 2024 年需更新办公基础设施，二是 2024 年行政运行及办案成本增加。

三、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79.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99.94 万元，公用经费 244.7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499.94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44.7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宿州市财政局预算管理。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979.6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六、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 1979.64 万元。全部为本年收入。

本年收入 1979.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2.13 万元，增长 4.33% 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需更新办公基础设施，二是 2024 年行政运行及办案成本增加。

七、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1979.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2.13 万元，增长 4.33%，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需更新办公基础设施，二是 2024 年行政运行及办案成本增加。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5 万元，增长 683%，增长原因主要是办公办案成本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3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35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办公办案运转费项目

（1）项目概述

案件量攀升，对办公办案环境提出更高要求，为进一步保障我院办案、日常办公高质量运转，需保障办公费，国家赔偿金，网络租赁费，劳务费，维修费等日常开支。

（2）立项依据

2024 年萧县人民检察院为更好地保障检察院干警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萧县人民检察院更好地履行检察职能，为提升检察工作。现对该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根据市财政局指示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实施 2024 年运转项目。

（3）实施主体

萧县人民检察院

（4）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

2024 年办公办案运转费用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等。为确保 2024 年办公办案运转项目顺利开展，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指示要求，将我院 2024 年办公办案运转项目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做好 2024 年办公办案运转项目的年度预算编制与申请工作，积极协调各有关部门，确保经费落到实处。

（6）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元

（7）绩效目标

保障检察工作运转，按时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办案运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0]萧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萧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全年检察工作正常开展,为办公办案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受理各类案件数	≥300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质量	优
		时效指标	结案效率	≥90%
		成本指标	全年办案成本	≥20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经济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影响度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生态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影响稳定	影响度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2、自聘及其他人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根据全省最低工资标准保障自聘及其他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2) 立项依据

《劳动合同法》

(3) 实施主体

萧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

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应用用人单位应及时保障自聘及其他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6) 年度预算安排：35 万元

(7) 绩效目标

保障自聘人员工资及缴纳五险一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自聘及其他人员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0]萧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萧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其中: 财政拨款	3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及时发放自聘人员各类工资及五险一金的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9 人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	350000 元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性	12 月
		成本指标	工资成本	35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	优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生态效益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年影响度	影响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聘人员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4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0.23 万元，下降 10.99%，下降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过紧日子缩减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萧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宿州市萧县人民检察院 2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3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萧县人民检察院用于日常经费支出。